

战争、《华盛顿协定》与同波恩的和解

Dr Alexander Ressos, TEP
Attorney-at-Law (Switzerland), Solicitor (Hong Kong),
Solicitor (England & Wales)

第二次世界大战使瑞士经济与德国的联系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为紧密，尽管瑞士在海外物资供应方面仍依赖盟国。F.III 章详细描述了战时经济、瑞士国家银行的黄金购买以及商业银行的作用，因此这里只需简要概述德国方面的情况。1940 年 8 月 9 日的协定使瑞士承担向德国交付具有战略意义的货物的义务，并给予德国一笔清算信贷；1941 年 7 月 18 日的协定将该信贷额度提高至截至 1942 年底的 8.5 亿瑞士法郎。1940 年至 1945 年间，瑞士向德国交付了价值约 25 亿瑞士法郎的货物，其中 14 亿瑞士法郎为广义上的战争物资。1939 年 12 月 1 日至 1945 年 6 月 30 日期间，瑞士国家银行与德意志帝国银行进行了约 12.11 亿瑞士法郎的黄金交易。¹

苏黎世的机构在这一关系中居于核心地位。瑞士清算局负责管理与德国之间由国家控制的支付往来，后来又负责管理战后被冻结的德国资产，其所在地即为苏黎世。德国企业通过瑞士中间人掩饰其在外国的持股。独立专家委员会关于战争结束时德国在瑞士资产规模的估计，以及关于其中从未正式登记部分所占比例的估计，载于 F.III 章。1945 年 2 月 16 日，联邦委员会冻结了德国在瑞士的资产，这一举措是在由 Lauchlin Currie 率领的盟国代表团的压力下采取的。

战争、《华盛顿协定》与同波恩的和解

1946年5月25日的《华盛顿协定》规定瑞士须向盟国支付价值2.5亿瑞士法郎的黄金，并清算居住在德国的德国人的资产，所得款项的一半归盟国。作为交换，正如F.III章所详细说明的，盟国取消了黑名单，并放弃了就瑞士国家银行所购黄金提出的进一步索赔。²清算工作进展缓慢且勉强，因为瑞士当局将其视为对私人财产的干预。德意志联邦共和国成立后，伯尔尼更愿意与波恩达成解决方案。瑞士与联邦德国于1951年3月16日恢复外交关系。1952年8月26日签订、1953年生效的各项协定，以联邦德国支付一笔总额款项为对价，解除了对德国在瑞士资产的冻结，并解决了战时清算所产生的债权。根据后者，联邦德国向瑞士支付6.5亿瑞士法郎，其中瑞士须将2亿瑞士法郎再投资于德国。³

1952年的解决方案对苏黎世的意义超出了其所涉金额。作为年轻的联邦德国最早缔结的国际协定之一，它恢复了德国所有人对其瑞士资产的自由处分权，而此时1953年的《伦敦债务协定》正在规范德国战前的外债，其中包括对瑞士债权人的债务。这两项解决方案共同重新打开了资本在一个世纪中往来于苏黎世与德国之间的通道。它们是以各国政府之间的务实妥协为基础达成的，而这一妥协对战争所引发的道德问题未作回答。这些问题在20世纪90年代再度浮现，是F.III章和F.VI章的主题。然而，就德瑞金融关系而言，20世纪50年代初标志着此后四十年商业压倒政治的开端。

1 注释

1. 《瑞士历史辞典》（HLS），“Deutschland”（同前引），关于第二次世界大战的部分。HLS指出，瑞士国家银行从这些黄金交易中获得利润仅为1840万瑞士法郎。
2. HLS，“Deutschland”（同前引），关于1945年以后时期的部分。该部分将《华盛顿协定》概括为向盟国交出被清算德国资产的一半以及价值2.5亿瑞士法郎的黄金。

3. HLS, “Deutschland” (同前引), 关于 1945 年以后时期的部分 F.III 章讨论了关于德国资产的协定的执行情况及德国法院对其进行的审查。

仅供一般参考。本文不构成法律或税务意见, 不能替代针对个案的专业意见, 亦不建立律师与客户关系。本文反映截至 2026 年 9 月的法律状况。

在线版本: cn.helveticaregister.com/zurich-war-the-washington-agreement-and-the-settlement-with-bonn